

## 花蓮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黃舒儀

傳真：03-8226956

電話：03-8227171\*233

電子信箱：sehuang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行庶字第10801696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、工友彙編。2、海報。(本文附件超過電子交換允許大小，請至網站：  
<http://att.hl.gov.tw/>下載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下稱人事總處)編印「工友管理法規釋例彙編」及工友管理專區宣傳海報電子檔，請查照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8年8月23日總處綜字第10800419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人事總處前於105年編印「工友管理法規釋例彙編」，因考量105年迄今工友管理相關法規及釋例迭有更新，爰於本(108)年7月重行編修「工友管理法規釋例彙編」；另為配合節能減碳政策，同步提供該彙編之電子書，又為使相關規定更淺顯易懂，亦製作工友管理小百科及實務案例說明，均置於人事總處網站/綜合規劃處/工友管理專區供下載運用。
- 三、為利各機關所屬同仁知悉並善用人事總處工友管理網站專區，爰製作宣傳海報(內附連結網頁QRcode)，請貴機關及所屬機關惠予協助登載機關網頁、張貼於布告欄或明顯處

108/10/0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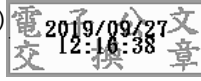


1080003068

等，透過各種方式宣導並妥為運用，以維相關人員權益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(庶務科)



裝



訂

線